

2023 年度
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
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政府投资城市建设项目的策划、论证、设计方案优化；配合做好政府性投资重点城市建设项目部的考核奖惩工伤。负责建设行业各类人员岗位培训、继续教育、考核发证及延期复核和建筑技术工人、农村工匠（含园林古建筑）培训考核发证及技能鉴定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包括4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1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1、按计划积极开展各类培训考核工作，完善各项服务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无纸化服务和管理。做好各类证书继续教育、即办件审核、使各项工作能更上一个台阶。

2、完成好各类注册类考试审核等工作，配合各部门对

二级建造师、二级造价工程师等考试考务布置安排、考试秩序维持工作，为组织好考试，提早策划，抢先安排。

3、进一步完善三明市从业人员综合服务平台系统各项功能，确保各类事项业务正常流畅开展。

（二）1、继续推进城市建设品质提升

一是做好年终考评迎检工作，对照省上下发的城市建设品质提升考核评分标准，查缺补漏，全力冲刺，确保圆满完成今年指标任务，全力以赴抓好考核迎检工作。二是提前谋划明年的项目，特别是做好综合片区开发、完整社区、县城更新、集镇整治和闽台乡创乡建等5类省级样板项目谋划和申报工作。三是继续推进三明市申报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工作。

2、持续推进农村建设品质提升

一是结合省上任务目标，持续推进裸房整治。二是持续深化“房长制”，完善农房监管平台功能，打造“智慧房长”平台，严格落实农村建房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阶段第三方到场巡查指导，力争明年获批省级历史文化名城。

3、持续推进城市更新

一是将持续做好对上沟通汇报工作，按照第一批次城市更新试点城市申请要求，组织完善申报材料，力争获批全国试点城市。二是全力推进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力争年底大部分项目完工，开展精品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现场核查，同

时督促各县（市、区）提前启动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前期工作，争取明年 6 月份前开工建设。三是推进三元、沙县、永安各选取 3 各社区，开展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67.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8.59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5.0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85.91	支出合计	285.9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85.91	118.51			16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6				28.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				13.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9				8.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5.07	118.51			116.5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5.91	28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6	28.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	13.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9	8.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5.07	235.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8.5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8.51	支出合计	118.5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8.51	118.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51	118.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8.51	118.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8.51	118.5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8.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8.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08
30101	基本工资	64.59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9.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6.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
30201	办公费	6.3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0
30206	电费	2.60
30207	邮电费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3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1.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3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285.91万元，比上年减少9.8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经费未在预算中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8.51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67.4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85.91万元，比上年减少9.8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未在预算支出中安排。其中：基本支出285.9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8.51万元，比上年减少10.55万元，降低8%，主要原因是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基本经费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118.5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18.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4.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 万元，降低 75%。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勤俭节约。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没有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5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预算 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明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部门没有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 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